

111 年屏東縣運動會排球技術手冊

壹、排球運動組織：

屏東縣體育會排球委員會

主任委員：宋國璋

總幹事：潘正憲

貳、競賽資訊：

一、比賽日期：中華民國 111 年 11 月 11 日至 11 月 13 日。

二、比賽場地：屏東縣立內埔國民中學。

三、比賽項目：(一) 男子組 (二) 女子組

四、參加辦法：

(一) 戶籍規定：須符合競賽規程總則第八條相關規定。

(二) 年齡規定：須符合競賽規程總則第八條相關規定。

(三) 註冊人數：男女排球競賽每單位限參加男女各 1 隊，國小組得報五年級男、女各報 2 隊、六年級男、女可各報 2 隊，註冊運動員男女均以最少 6 人至最多 12 人為限（各組男、女不得共同組隊）。

(四) 依競賽規程總則第七條規定，每人只能報名單一隊伍，且報名同項目不得跨組參賽，舉例報名社會組後則不得再報機關組或學校組。

五、註冊：由各單位依據競賽規程總則第十條規定辦理。

六、比賽辦法：

(一) 比賽規則：採用中華民國排球協會修訂公佈之最新 6 人制規則（每局 25 分，第三局 15 分）。規則中如有未盡事宜，則以審判委員會議之決議為最終判決。

(二) 比賽制度：110 年本縣縣運排球項目各組前四名為種子隊。

(三) 比賽規定：

1. 男女均採 3 賽 2 勝制。

2. 凡中途棄權退出比賽者，不予列入名次，其已賽結果均不予計算。

3. 各組比賽組別、場地大小、網高及用球規定如下：

組別	場地（公尺）	網高（公尺）	比賽用球	備註
男童六人制	16×8	2.00	四號球	六年級
		1.90	三號球	五年級
女童六人制	16×8	2.00	四號球	六年級
		1.90	三號球	五年級
國男六人制	18×9	2.35	五號球	
國女六人制	18×9	2.20	五號球	
高男六人制	18×9	2.43	五號球	
高女六人制	18×9	2.24	五號球	
社男六人制	18×9	2.43	五號球	
社女六人制	18×9	2.24	五號球	

4. 比賽用球：採用中華民國排球協會認可用球。